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开展第十二届山东省
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市党委组织部，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科协，省直各部门（单位），中央驻鲁和省属科研院所，省科协所属各省级学会，各高校科协、企业科协：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培养造就规模宏大的青年科技人才队伍，激励我省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经济文化强省建设，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智慧和力量，经省委、省政府批准，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科协决定开展第十二届山东省青年科技奖提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

（一）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 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

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 在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三）在山东省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不超过40周岁（1981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不超过45周岁（1976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

二、提名渠道、提名名额及获奖人数

（一）单位提名

1. 各市科协负责开展提名工作，提名过程中需征求市党委组织部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意见，济南市、青岛市可提名本地区候选人5名，其他设区市可提名本地区候选人3名。

2. 省直部门（单位）可提名候选人2名。

3. 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可提名候选人2名；山东大学、中国海洋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科协可分别提名候选人3名，其他高校科协可提名候选人2名；省科协所属企业科协可提名候选人1名。

4. 中央驻鲁和省属科研院所可提名候选人2名。

（二）专家提名

中国科学院院士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可以作为专家进行提名，每位院士可提名候选人1名。

本届山东省青年科技奖拟表彰60名获奖者，往届获奖者以及各级党政群机关工作人员和副厅级以上领导干部不在评选范围。

三、提名工作要求

（一）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拓宽提名渠道，严格评选条件，坚持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标准，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保证评选质量。

（二）提名候选人应坚持“四个面向”，聚焦服务“八大发展战略”和“十强”产业，注重向长期工作在科研与生产第一线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候选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省内做出的成果为主，候选人应作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

（三）候选人提名材料是山东省青年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应简明扼要，要重点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四）候选人所在单位要按程序在本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候选人的基本情况和简要事迹。

（五）提名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提名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提名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提名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六）候选人提名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候选人所在单位应对提名材料（含附件）进行保密审查并出具保密审查证明。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提名资格。

（七）候选人为事业单位人员的，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组织人事、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须征求企

业所在地生态环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税务、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等部门意见。相关工作由提名单位统一组织，专家提名的应由候选人所在单位组织，不得由候选人个人办理。

（八）候选人获奖后，提名单位和所在单位应为获奖者搭建培养和用好人才的平台。获奖者应积极参加奖项主办单位组织开展的国情研修、座谈交流、科技服务等活动。

四、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一）电子材料报送要求

请各提名单位根据要求组织候选人登录智慧科协业务服务平台（<http://smart.sdast.org.cn/login>）进行注册填报，其中包括《第十二届山东省青年科技奖提名表》（见附件）和有关附件等材料。附件材料只需要在系统中上传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无需再提供纸质材料。附件材料应提交代表性成果，主要包括：

1. 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论文限 3 篇、专著限 1 本）；
2. 技术鉴定证书及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3. 技术应用证明材料；
4. 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
5. 其他成就和贡献证明材料；
6. 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各提名单位须提供审核人员基本信息用于开通审核权限，未开通权限的请提前将有关信息发送至指定的电子邮箱，包括：姓名、单位部门及手机号。

请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前在线填报候选人电子材料，由提名

单位审核后提交省科协。提交成功后，材料不能更改。

（二）书面材料报送要求

候选人电子材料填报成功后，使用智慧科协业务服务平台下载打印《提名表》，电子版材料与纸质材料须保持一致。

书面材料包括：

1. 提名报告 1 份，加盖提名单位公章（专家提名无需提交）。
2. 《第十二届山东省青年科技奖提名表》一式 7 份（其中原件 3 份）。提名表中候选人所在单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提名单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在创新价值、能力、贡献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
3. 《山东省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一式 3 份，候选人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须提供此表。
4.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一式 3 份，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的须提供此表。

（三）书面材料报送时间和方式

书面材料由提名单位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前（以寄出地邮戳为准）邮寄至山东省科技工作者服务中心。

五、联系方式

山东省科技工作者服务中心

联系人：韩 敏、王馨笙

电 话：（0531）82073109、82062029，18766362778

地 址：济南市市中区杆南东街 8 号，省科协东楼 208 室

电子邮件: rcbskx@shandong.cn

附件: 1. 第十二届山东省青年科技奖提名表(样表)
2. 山东省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
3.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2022年4月18日

附件 1

山东省青年科技奖 提名表

(样表)

人选姓名：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提名单位（专家）：_____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制

填表说明

1. 提名单位（专家）：填写提名单位名称或提名专家姓名。
2. 工作单位：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3. 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教授”“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4.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5. 单位所在地：填写到县（市、区）。
6. 声明：由候选人本人对全部材料（含附件）审查后签字。
7. 工作单位意见：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填写，须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提名。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签字、盖章。
8. 提名意见：单位提名填写“十四、提名意见（单位提名用）”；专家提名填写“十五、提名意见（专家提名用）”，提名意见须有专家签字。
9. 提名表简单装订即可，无需胶装。

一、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出生日期		民 族		
学 历		学 位		
籍 贯		政治面貌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专业技术职务		专业专长		
所属一级学科		所属二级学科		
学科领域	☐ 数理科学 ☐ 化学与化工 ☐ 材料科学 ☐ 环境与轻纺工程 ☐ 生命科学 ☐ 基础医学和中医药科学 ☐ 临床医学 ☐ 地球科学 ☐ 能源与矿业工程 ☐ 机械与运载工程 ☐ 土木、水利与建筑工程 ☐ 通信工程 ☐ 信息技术 ☐ 农林科技 ☐ 畜牧兽医和水产科学 ☐ 其他_____			
科研属性	☐ 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 ☐ 战略高技术领域 ☐ 高端产业 ☐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维护人民生命健康 ☐ 民生科技领域 ☐ 国防科技创新 ☐ 其他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单位性质	☐ 高等院校 ☐ 科研院所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 外资企业 ☐ 政府机关 ☐ 其他			
通信地址				
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本人手机		
传真号码		电子信箱		

二、主要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6项以内）

起止年月	校（院）及系名称	专业	学位

三、主要工作经历（6项以内）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四、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兼）职（5项以内）

起止年月	名称	职务

五、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

本栏目是评价候选人的重要依据。请准确、客观填写候选人创新能力情况，从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和科技服务满意度等方面，阐述其在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方面的创新价值和主要贡献。限 2000 字以内。

六、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摘要

本栏目是“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栏内容的归纳与提炼，应简明、扼要表述。限 500 字以内。

七、获得重要科技奖项情况（5 项以内）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与等级	获奖项目名称	排名	授奖单位
2021.12	山东省科技进步 二等奖	新型***研发及产业 化	第 1 位	省政府

八、入选重要人才工程计划情况（5 项以内）

授予时间	人才工程名称	授予单位
2021.12	泰山学者特聘专家	省政府

九、参与重大科研项目情况（5 项以内）

承担时间	项目来源	项目名称	资助金额 (万元)	排名
2021.1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金面上项目	**工程建设中的智 能系统的应用研究	10	第 1 位

十、发表代表性论文和著作（5 项以内，其中至少 1 篇国内科技期刊论文）

发表 (出版)时间	论文/著作名称	发表刊物/ 出版单位名称	排名	是否 通讯作者	收录 情况	影响 因子	他引 总次数

十一、获得重要发明专利（5 项以内）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批准年份	排名	备注

十二、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

请简要说明技术实践、普及推广、科技志愿服务的情况，限 300 字以内。

十三、候选人声明

本人接受提名，并对以上内容及附件进行了审核，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

被提名人签名：

年 月 日

十四、工作单位和提名单位意见

工作单位意见	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方面出具意见，并对候选人《提名表》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进行审核，限300字以内。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提名单位意见	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的评价，限300字以内。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十六、评审结果和审批意见（以下由山东省青年科技奖领导机构填写）

评审委员会 结果	参加评委人数		同意		不同意	
审 批 意 见	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科协审批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原件 3 份，其中存入本人档案一份。

附件 2

山东省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组织人事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纪检监察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 候选人所在单位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须提供此表；所在单位为其他类型单位的不填写此表。
2. 此表一式 3 份。

附件 3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姓 名:

职 务: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税务部门意见:	市场监管部门意见: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应急管理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 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须提供此表。

2. 此表一式 3 份。